

通 知

日期:108 年 1 月 2 日

聯絡人: 陳希宜組長、蔡淑錡專案組員

聯絡電話: 271-7296

- 一、 本校國際交流基金推動專案: 108 年獎助學碩一貫優秀學生海外研修計畫，即日起受理申請。
- 二、 為增進本校學生國際視野及加強全球移動力，擬由各院推薦 2 位學碩一貫優秀學生名額，安排前往海外研修機構進行短期研修。
- 三、 本研修計畫類別可包含交換學生、雙聯學位、短期實習、研究室見學等研習方式，惟出國研修時期須為在校生身分。
- 四、 各院辦理甄選作業可列備取生，如所屬學院正取生因故放棄出國可由該院備取生遞補。
- 五、 本計畫出國時間至少 1 學期，最長 1 學年。
- 六、 本計畫每人補助國外旅費經費額度說明如下:
 - (一)研修 1 學期:新台幣 9 萬元。
 - (二)研修 1 學年:新台幣 15 萬元。
- 七、 推薦學院需檢附推薦學生申請資料表(如附件)、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(需附排名)、1 封教授推薦函、自傳及履歷、學習計畫書以及其他有利於資格審查之資料(如外語能力檢定證明、個人作品集或能力證明資料)，於 3 月 13 日(星期三)前將完整申請書件送件至國際處，俾利彙提 3 月份國際化小組委員會審議。

此致 各學院

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敬啟